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8日

验资报告

索引	页码
验资报告	1-2
-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3
-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4
-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5-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586002143
报告名称: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8 日 验资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HZAA10085
被审(验)单位名称: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3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3 月 25 日
签字人员:	郭东超(510100020039), 胡如昌(11010136485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验资报告

XYZH/2022HZAA10085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2年3月28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5,272,654.00元, 股本为人民币485,272,654.00元。根据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00号)批复, 贵公司本次拟向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1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305,939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4.31元, 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2,617,987.09元。经此发行,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89,578,593.00元。

经我们审验, 截至2022年3月28日止, 贵公司此次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492,617,987.09元(大写: 人民币壹拾肆亿玖仟贰佰陆拾壹万柒仟玖佰捌拾柒圆零玖分), 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7,361,767.01元(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陆万壹仟柒佰陆拾柒圆零壹分), 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5,256,220.08元(大写: 壹拾肆亿柒仟伍佰贰拾伍万陆仟贰佰贰拾圆零捌分),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04,305,939元(大写: 人民币壹亿零肆佰叁拾万伍仟玖佰叁拾玖圆整),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370,950,281.08元(大写: 人民币壹拾叁亿柒仟零玖拾伍万零贰佰捌拾壹圆零捌分)。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5,272,65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85,272,654.00 元。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出具 XYZH/2021CDAA6016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9,578,593.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589,578,593.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缴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2年3月2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股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4,305,939.00	1,492,617,987.09					1,492,617,987.09	104,305,939.00	100.00%	104,305,939.00	100.00%
其中：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04,305,939.00	1,492,617,987.09					1,492,617,987.09	104,305,939.00	100.00%	104,305,939.00	100.00%
合计	104,305,939.00	1,492,617,987.09					1,492,617,987.09	104,305,939.00	100.00%	104,305,939.00	100.00%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对照表

截至2022年3月2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85,272,654.00	100.0000%	485,272,654.00	82.3084%	485,272,654.00	100.0000%		485,272,654.00	82.3084%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104,305,939.00	17.6916%	-		104,305,939.00	104,305,939.00	17.6916%
其中：非公开发行后限售股			104,305,939.00	17.6916%			104,305,939.00	104,305,939.00	17.6916%
合计	485,272,654.00	100.000%	589,578,593.00	100.00%	485,272,654.00	100.00%	104,305,939.00	589,578,593.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公司”）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255216479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临海市城关两水开发区。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5,272,65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85,272,654.00 元。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00 号）批复，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4,305,939.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9,578,593.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00 号）批复，贵公司此次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04,305,939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贵公司已向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者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04,305,939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4.31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1,492,617,987.09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89,578,593.00 元。

三、审验结果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1,492,617,987.09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7,361,767.01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75,256,220.08 元。其中，计入贵公司“股本”人民币 104,305,939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370,950,281.08 元。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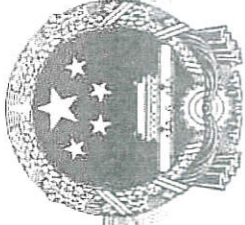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类别	金额（不含增值税）	金额（含增值税）
保荐承销费用	14,150,943.39	15,000,000.00
律师费用	1,551,909.56	1,614,173.73
会计师费用	920,000.00	975,200.00
其他费用	738,914.06	761,120.06
合计	17,361,767.01	18,350,493.79

贵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股款为人民币 1,492,617,987.09 元，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将扣除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取的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的余额人民币 1,482,617,987.09 元汇入贵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账号为 19930101040069990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四、其他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经营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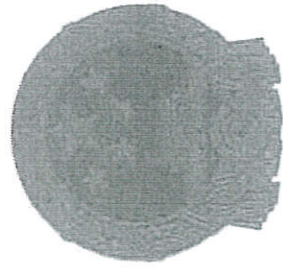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授 权 书

现授权我事务所审计业务合伙人郭东超签署由我事务
所出具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报告号为：
XYZH/2022HZAA10085）。

特此授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2022年3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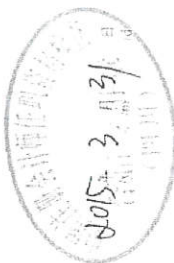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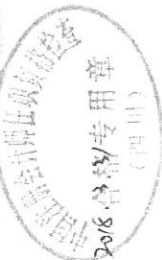




姓名: 胡如雷
证书编号: 1101013648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3月 3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准予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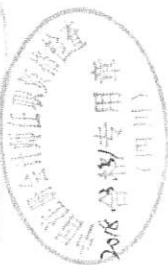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1013648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 07月 11日
Date of Issue



姓名: 胡如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3-09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Identity card ID: 3508211981030921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3月 3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准予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648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 07月 11日
Date of Issue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28日

信永中和成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成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28日